



上海市学术著作出版基金

耻的道德意蕴

刘致丞 著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市学术著作出版基金

博士文库

耻的道德意蕴



刘致丞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耻的道德意蕴/刘致丞著.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5

ISBN 978-7-208-13495-9

I. ①耻… II. ①刘… III. ①道德感-研究 IV.
①B84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99055 号

责任编辑 霍小骞

封面装帧 王小阳

耻的道德意蕴

刘致丞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常熟市新骅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35×965 1/16 印张 12 插页 4 字数 161,000

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13495-9/B·1156

定价 35.00 元

耻的道德意蕴

序

道德在寻常生活中不时成为话题，但人们对道德以及道德本质的认识迥异。在如今多元价值且强调法治社会的背景下，不少人对是否存在道德基本原则存疑，极端者甚至无视起码的道德底线；有些人更是把社会公平视为唯一要义，完全漠视、否定人的内在良心与价值理念，换言之，似乎只要有良好的社会环境与规范约束，就毋需人的内省与自我制约。试问，当一个人内心对善恶、是非、良知、尊严等观念懵懂不清乃至毫无羞耻时，社会公平、制度正义又能奈其何？

其实，道德不是可有可无的装饰品，而是人类日常生活须臾不可脱离的生活方式；道德也不只是外在的行为规范，更重要的是对道德理念深刻认识后的内在转化与自觉遵守。人类社会的具体道德准则会随着社会的变迁而变化，但不可否认还存在相对稳定持续的基本道德原则，这些最基本的道德原则与人性、人的基本权利密切相连。道德（伦理）行为规范不仅需要社会制定，而且还必须按照人性、人的价值理念去制定并奠基在人性的内在自觉上才得以真正奏效。人性内在自觉的机制是什么？在中西文化中，无疑都与耻、羞耻感、羞耻心相关。

眼前这部著作正是从耻这一重要概念入手，给我们全面深入地展示了耻的内涵与道德意蕴，阐述了中华耻文化的价值与现实意义，为人们进一步理解道德的本质内涵和现实社会道德的必要提供了有力的佐证。

著作中，作者不仅对与耻相关的道德概念（如善恶、义利、良心、尊

严等)作出十分重要的辨析,还对耻的内在机制进行了初步的探究;不仅承继了我国以耻为德目的文化传统并对其道德功用作创造性解读,还对中西文化与羞耻相关的观念习俗加以对照剖析;不仅注重对耻的道德意蕴的理论论证,还强调了耻的养成的外在与内在修为,从而给人们道德修养及实践以辩证性的指导。这些论述不同于乏味呆板的道德信条宣示,而是引经据典,层层推演,有逻辑性,从而丰富发展了我国耻文化与道德领域的学术花苑,同时,也为当前反腐倡廉、加强法治与德治提供了切实的有益的参照。

总之,此论著以小见大,见微知著,学术性强,有说服力和可读性,是一本有价值的读物,充分反映出作者在此领域难能可贵的学术功底与探索精神。

我衷心希望作者能再接再厉,在中西相关耻文化的对照比较研究上,在耻的内在机制研究上更上层楼,予以更精彩的拓展和深化,并且出版更多相关领域的好作品。

是为序。

徐宗良

写于上海莘庄

2015年6月

目 录

导论	1
第一章 耻的内涵	15
第一节 耻及其相关字、词的含义	15
一、耻的含义	15
二、羞耻心、羞耻感	23
三、荣的含义	25
第二节 中西文化中的耻	27
一、中国文化中的耻	27
二、西方文化中的耻	35
第二章 耻与相关概念之辨	45
第一节 耻与义利	45
一、义利之辨	45
二、义利之辨与荣耻两分	48
第二节 耻与善恶	50
一、善恶有别	50
二、善恶有别与荣耻选择	53
第三节 耻与义务	54
一、道德义务	55
二、义务选择与荣耻规定	56
第四节 耻与良心	60
一、道德良心	60
二、道德良心与求荣避耻	63

第五节 耻与尊严	66
一、耻感与自尊	66
二、耻感、尊严、共同体	69
第三章 作为德目的耻及其心理机制	76
第一节 作为德目的耻之要素	76
一、耻:道德内容	76
二、耻:道德情感	79
三、耻:道德评价	81
第二节 作为德目的耻之特点	82
一、社会性	82
二、他律性	86
三、自律性	90
第三节 耻德的情感因素	95
一、德性的情感要素	95
二、耻德的情感机制	97
三、耻感的提升序列	101
第四节 耻德的发生机制	105
一、发生机制	105
二、发展阶段	108
三、制约因素	110
第四章 耻的德性进阶及道德功用	117
第一节 耻乃立人之本	117
一、耻乃人禽之别	117
二、耻为立身之本	121
第二节 必有耻则可教	122
一、耻与道德之发端	122
二、耻与道德之养成	124
第三节 耻而知之则圣贤其可几	127
一、耻与自我意识	128
二、耻与自我超越	132

第四节	风俗之美在养民知耻·····	134
一、耻与社会风俗·····		135
二、耻与价值引领·····		138
第五节	耻的道德功用·····	139
一、成人·····		139
二、规范·····		140
三、向善·····		141
第五章	耻的养成·····	145
第一节	公共领域·····	145
一、伦理环境·····		145
二、制度关怀·····		148
第二节	个人修为·····	152
一、重学慎思、学思结合·····		152
二、内省不疚、重积慎微·····		156
三、知行合一、积善成德·····		160
参考文献·····		164

导 论

一、问题的提出

耻,并不是一个崭新的道德论题。知耻之心、羞耻之感在源远流长的中华传统文化中有许多记载。《礼记·表记》说:“殷人尊神,率民以示神,先鬼而后礼,先罚而后赏,尊而不亲。其民之敝,荡而不静,胜而无耻。”^[1]在人们耳熟能详的《诗经·国风·相鼠》中,羞耻感、知耻心已经上升为成人的根本标准:“相鼠有皮,人而无仪。人而无仪,不死何为?相鼠有齿,人而无止(通耻)。人而无止,不死何俟?相鼠有体,人而无礼。人而无礼,胡不遄死?”^[2]古今中外,伦理学家们在论述自己的理论时,纷纷提到耻。孔孟论述耻与立人,亚里士多德将羞耻感作为一种具体的德性,叔本华与舍勒赋予羞耻感、同情心极其重要的道德意味,马克思主义坚信耻感是人类内向的愤怒。

就道德意义而言,何为耻?为何耻?这个问题的解决又首先在于回答伦理是什么。在黑格尔的道德哲学看来,“伦理是一种本性上普遍的东西”^[3],这种普遍就是所谓的实体,即人的公共本质。所以伦理关系不仅仅是个体与个体之间的关系,更是个体与其所处的实体的关系。^[4]这种实体就包括了黑格尔在其著名的《法哲学原理》中所重点论述的家庭、市民社会以及国家,这三者构成了个体所处的实体。伦理之所以称为伦理,是因为它既包含了人伦关系的“伦”,更揭示了人理关系的“理”。人伦、事理的经纬交织构成了实体的完整性。伦即人的公共本质,指向现实的伦理实体,是普遍性的。理是个体对伦的内化,是对

伦的提升和把握,是主观与客观相统一的意义世界的建构。^[5]“伦理行为的内容必须是实体性的,换句话说,必须是整个的和普遍的;因而伦理行为所关涉的只能是整个的个体,或者说只能是其本身是普遍物的那种个体。”^[6]个体与其所处的公共本质发生关系,是摒弃个体、回归于普遍性的过程。该过程即是人的绝对目的,也是伦理的绝对命令。“所以法的命令是:成为一个人,并尊敬他人为人。”^[7]黑格尔认为,成为一个人就是要成为普遍物之一。个体及其行为要与其所处的实体(如上文所指的国家、社会、家庭)的要求标准相符合。一旦个体与其所处的实体的伦理价值、伦理精神相反而行,就会为人所不齿。相应地,对于何为耻、为何耻的问题就有了如下解释:耻产生于不能成为“普遍的个体”,即在伦理上不能现实地成为“家庭成员”或“社会公民”。羞耻感、知耻心就是个体对自己的普遍本质即伦理实体的认同和皈依,是个体向伦理实体的回归,达到“单一物与普遍物的统一”的一种伦理机制和伦理力量。所以,服务于伦理性的实体——家庭、社会与国家,为实体尽义务,便是耻德的根本要求。^[8]时至今日,处于社会极速巨变中的人们面临物质世界与精神生活的双重变革。外部多元思潮纷涌袭来,法治尚不完善的社会中市场逻辑迅速发展,使得人们的信仰缺失、耻感钝化、文明退化。恢复中华传统美德,追寻现代价值理念,重塑耻感、培育耻德,成为提升当前中国社会精神面貌亟待解决的问题之一。

中国是一个特别重视耻的国家,这是毋庸置疑的。但是这种耻是外在的道德强制,还是内在的道德戒律?《菊与刀》这本经久不衰的著作看似很好地回答了这一问题。尽管这本书的初衷是配合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美国政府,从文化人类学的角度研究战后日本是否会投降、美国对于投降的日本应当采取何种策略等问题,书中谈到的“耻感文化”起初是特指日本的文化,是相较于西方“罪感文化”而言的,但此后,人们将“耻感文化”引申出去,扩大到整个东亚文化,甚至纳入中国文化。书中有这样一段论述:“真正的耻感文化依靠外部的强制力来做善行。真正的罪感文化则依靠罪恶感在内心的反映来做善行。羞耻是来自于对外在负面性评价的情绪反应。一个人感到羞耻是因为他或者被公开

讥笑、排斥,或者他自己感觉被讥笑,不管是哪一种,羞耻感都是一种有效力。但是,羞耻感要求有外人在场,至少要感觉有外人在场。罪恶感则不是这样。有的民族中,名誉的含义就是按照自己心目中的理想自我生活,这里,即使恶未被人发觉,自己也会有罪恶感,而且这种罪恶感会因坦白忏悔而确实得到解脱。”^[9]

耻感与罪感只是书中的两个概念,但本尼迪克特对耻感的理解(特别是东方文化是否属于耻感文化的理解)是否恰当,还是有待商榷的。中国文化素有贵德重生的传统,其中“自省”是极富特色的修身之道。早在《礼记·中庸》中,就有记载:“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惧乎其所不闻。莫见乎隐,莫显乎微,故君子慎其独也。”慎独的根本精神与要求是不须臾离道。人们如能在任何环境、场合下都不离道义、坚守道义,就自然能做到表里内外、精粗隐微、人前人后、明处暗中始终如一。这恰恰契合了本尼迪克特在书中所指的“罪感文化”。所以“耻感文化”不光讲求颜面,更直指人心,是一种具有自省特色的道德文化。本书选题——“耻的道德意蕴”,正是希望从道德视角审视耻,厘清耻与成人、耻与德性、耻与风俗、耻的机制、耻的培养等一系列问题。

二、 选题意义

(一) 社会风尚培育之必须

一个伟大的民族,必定胸怀崇高的信仰、远大的目标、坚韧的气质、昂扬的精神;必定有内化于心、外显于行,能够有效凝聚民众的是非善恶荣耻的价值观,以及建立于其上的伦理生活规范与秩序。马克思主义观点认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人们的意识形态、价值观念是对当下社会存在的必然反映,而这种反映是能动的、积极的对自身所处社会的相对稳定的认识。社会成员关于何为荣、何为耻的荣耻观同样由一定的社会存在所决定,是其所处的社会经济生活的客观反映,是不同集团的政治权利与经济利益的客观反映。因此,就如恩格斯所言,每个社会集团都有它自己的荣辱观。在存在对立与差别的社会中,马克思

主义的观点是完全符合事实的:同任何价值观念一样,荣耻观具有历史性与阶级性的特征。社会主义荣耻观反映的是人们在社会主义制度建立后,特别是广大人民在根本利益一致的基础上,对荣耻标准的基本认识和根本态度。当耻作为一种伦理道德价值评判标准时,它归根到底总是以一定的社会利益为基础和出发点的。^[10]经过 30 多年的改革开放,处在巨变中的中国的民族精神、民族文化的再生问题,以无法回避的方式摆在我们面前。相较于经济的飞速发展,社会价值观念、伦理道德理念的短腿问题让人们警醒与反思。社会精神生活的病症源于社会生活方式自身。耻感的缺失,是非的不分,善恶的颠倒,从根本上源于社会伦理关系以及伦理秩序的混乱。根据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对社会精神生活的任何严肃、深刻思考都必须直面并深入产生这种精神生活内容的社会生活方式。离开了以物质生活为基础的社会生活方式是无法认识与说明社会精神生活及其内容的。在这个意义上,从道德意味上对耻进行探讨,首先是对社会生活方式及其价值精神的彻底追问,是对善恶存在的根本追问。对耻的研究,不能仅仅局限于个体道德层面,必须扎根社会伦理关系及其秩序层面;不能仅仅局限于道德心理的精神层面,必须深入社会日常生活的实践层面。

耻是伦理道德的基础性规范。伦理道德层面的耻既是道德意识、道德情感,更是道德内容、道德评价。它不仅反映个体的道德修养,对个体的行为产生积极影响,同时也对由个体组成的社会和国家的进步和发展具有积极意义。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必须把对耻的培育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帮助社会成员树立崇高的理想和正确的荣耻观。本书试图以耻的道德意蕴为切入点,从对耻的概念分析为起点,进而研究作为德目的耻的内容和特点、耻与伦理学中相关概念的关系、耻在德性中的进阶、耻德的心理机制,最后落脚于耻德的培养。

(二)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之梳理

中国以礼仪之邦著称于世,经过长达五千年的历史文明的积淀与传承,作为其精髓的道德资源源远流长,博大精深,为后世所称道,知耻

明礼就是其重要组成部分。作为传统道德重要内容之一的耻,涉及善恶、是非、义利、公私、美丑、苦乐、生死等各种道德伦理概念,从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上,提供了一系列可供参考与遵守的价值规范与准绳。这些博大精深、源远流长的传统道德资源将永远成为中华民族道德进步的基础,其所具有的民族凝聚力及精神感召力也必将成为中华民族走向世界的精神支柱。在中国的传统道德观念中,大部分思想家都是通过耻辱的论述来阐述道德之耻的。在中国古代,作为德目的耻主要指知耻心、羞耻感。对此朱熹有过明确的解释:“耻便是羞恶之心。”(《朱子语类·卷十三》)羞耻心是人们在一定的是非、善恶、荣耻标准基础之上,发自内心的一种追求荣誉、避免耻辱的心理,以及在此基础上维护个体尊严的积极道德情感。知耻乃是人的基本德行、基本人格。知耻是中国古代的重要德目之一。孔子在《论语·子路》中指出,人应当“行己有耻”。孟子将以知耻为重要内容的羞恶之心作为人与生俱来的“四心”之一。管子更是将知耻提高到了国家治乱的高度,把耻与礼、义、廉并列,称为国之四维:“守国之度,在饰四维……四维不张,国乃灭亡。”(《管子·牧民》)宋明以来,为了整顿社会道德风尚,诸多有影响的思想家如朱熹、陆九渊、顾炎武、龚自珍、章太炎等都强调知耻对于个人、国家、社会的重要性。顾炎武在《日知录》卷十三中说:“人之不廉而至于悖礼犯义,其原皆生于无耻。”龚自珍认为,要使国家振兴,当“以教之耻为先”。(《明良论·卷二》)在辛亥革命时,章太炎在《革命的道德》中大力提倡的革命道德的第一项,便是知耻。^[11]以上只是中国古代乃至近代耻思想的极小一部分。可见,对耻思想的梳理有利于整体地、历史地掌握其发展的时代背景、发展脉络,以及更透彻地了解耻德对于当时社会的意义所在。

根据现代德育理论,个体道德发展包括知、情、意、信、行五大环节。耻建立在道德认知的基础上,蕴含着道德情感,体现着道德意志与道德信念,最后落脚在道德行为,是五个环节的协调发展,是个体自我体验性、意识性、动力性、意志性的整体统一。耻是中国古代重要德目之一,对其深入挖掘、研究,有利于促进德育理论的发展与完善。古代思想家

对耻的表述有所不同,如范浚说:“夫耻,人道之端也。”(《香溪文集·耻说》)朱熹指出,人只有“耻于不善”,才有可能“至于善”。(《朱子语类·卷二十三》)但他们都一致认为知耻之心是培养、增进道德品质的前提和基础;同时,对耻的把握又能使人自我鞭策,激起不甘落后、奋发向上的精神,成为进步、自强的动力。孟子说“不耻不若人,何若人有?”(《孟子·尽心上》),不以赶不上他人为羞耻,又怎能赶上他人呢?此外,羞耻之心还是一道极其重要、不可或缺的道德堤防。先哲对耻的重视必然伴随丰富的培养知耻心、羞耻感的手段和方法,对于今日的道德教育也不失参考借鉴价值。就同道德教育的一般规律一样,耻德的培育也必然遵循从学习知识、培养情感、磨炼意志到践履行为的一般原则。俗话说,明善方能知耻。正确的价值观是道德情感、道德行为形成的基础。耻德的培养除了外在环境、制度、风俗的影响外,个体修为也显得尤为重要。诸如重学慎思、克己自省、慎独自律、知行合一等方法在今天的道德教育看来,仍然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三) 道德心理发展之探究

要认识耻,势必离不开对其心理发生、发展机制的研究。从心理学角度看,一个人的所作所为即便与社会所认可的伦理道德规范背道而驰,即便其不道德的行为已经被他人当面予以提醒或痛斥,倘若其心中没有内化的是非、善恶、荣耻标准,那么是不会产生羞耻心或羞耻感的。因此,要提高耻德教育的实效性,增强中华民族的耻感,提升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认同,必须厘清耻感产生的心理机制。这就有必要借鉴心理学的部分研究成果。

与伦理道德的视角不同,心理学对耻的研究更多地将耻作为意识、情感(伦理学不仅将耻作为一种道德情感,更将其视为一种道德品质),但这并不妨碍我们借鉴心理学的研究成果。毕竟道德品质的形成离不开道德意识的萌发和道德情感的体验。心理学对耻的认识主要有以下观点:当把耻感作为一种社会性情绪时,它所指的是在特定的交往情境中,个体突然意识到自己的不当语言、行为,乃至不当的想法时所产生的情绪体验。这种情绪体验标识着强烈的自我觉察能力与自我意识。

对此,心理学家分析认为,在这种情况下,羞耻是人类的一种基本情绪,是天然而生,世代相传的,并不是后天发展、习得的。其特点在于具备相应的面部表情,如面部肌肉僵硬、眼睑下垂、脸色发红等,以及诸如耸肩、摊手、低头、叹气、转身等肢体语言。这一情绪致使个体通过适时地改变、调整自身的思想、语言、行为等,增进与他人的交流、与社会的融合。当把耻感作为一种自我意识性的情绪时,它特指个体把消极的行为结果归因于自身能力不足,从而产生指向自我的痛苦体验。这是个体在特定环境中,根据对相应规则、标准、评价的内化,比照、反观自身后进行自我评价,认识到差距后产生的消极情感,它是一系列复杂认知活动的结果。此外,精神分析学派又有其独特的见解,将其细分的话,古典精神分析学派和新精神分析学派对羞耻的认识又有区别。在古典精神分析学派看来,羞耻感是个体在社会交往的过程中在觉察到自己的裸露或无能时所引发的情感,此时个体为避免遭受拒绝会产生躲藏起来的愿望。从这个意义上看,羞耻感是一种防御机制,用以阻止个体的窥探行为或性冲动,在青春期时尤为明显。现代精神分析学派则将羞耻感与理想自我相联系,认为是个体在觉察到理想自我与实际的自我的差异时所产生的情绪。^[12]

简而言之,目前西方心理学研究文献中对耻感的一致认识是:当个体以不光彩的方式做事,说到不幸的事或表现不光彩的、有缺陷的特征时,如果自己或他人见证了此行为并消极地评价此人,就会产生羞耻感。这时个体常感到渺小、无价值,试图低头、遮住脸或眼睛来隐藏或逃避被观察与判断,甚至通过否认这些消极行为和特征或批评他人来转移自己的不良感觉。^[13]

耻感是如何产生的?一般认为耻感的产生是心理、生理连同社会三大机制共同作用的结果。心理机制是耻感产生最为关键的环节;其中作用最为明显的是模仿与认知不协调两大因素。在个体心理发展早期,通过认知、经过模仿,个体逐渐确立自己的道德行为标准。认知是耻感产生的前提条件,通过认知,有了参照标准;而模仿是耻感产生的最初机制。当个体心理发展逐步成熟之后,个体的自我认知与自我评

价日渐发挥功用。这时,认知不协调就起到重要的作用,主要体现在评价、归因等心理过程。最典型的就是个体在将自身行为比照社会标准规范时,发现对社会规范有所违背,进而发现现实自我与理想自我,也就是实然与应然的差距后,发生认知不协调,这就是心理机制上耻感产生的根源。生理机制与心理机制相辅相成,耻感是人类基本的生理情绪之一,其发生遵循人体一般情绪发生的生理基础。如中枢神经系统、外周神经系统、内分泌系统等都共同作用于包括耻感在内的人类各种情绪的产生。但作为一种特定的情绪,耻感产生又有赖于某些特定的生理机能,诸如皮层结构与条件反射等。人是社会的产物,其产生、发展都是在特定的社会环境影响作用下。社会文化的感染与社会交往的发生对耻感产生的影响较大。

三、研究现状

社会意识对于社会发展具有能动的指导作用。小到团体、单位,大到民族、国家,其发展背后必然需要强有力的主流意识形态予以支撑与凝聚,这种相对稳定的社会意识形态即为社会价值观。当前,中国致力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谐意味着和而不同、和衷共济,在不同的背后,必然有着同一,在多元价值的背后,必然有着统一价值的引领。虽然由于经济形态的多样化带来了思想意识形态、价值观念的多元化,人们思想活动表现出独立性、差异性、多元性、选择性、多变性,但在其背后,关于何为真善美,何为假恶丑,有着为社会大多数群体所认同的社会主导价值取向,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四个层次中,最基础的社会主义荣辱观即是对我国当下荣耻标准的一般规定。2006年3月4日,胡锦涛在看望出席全国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的委员时指出,在我们的社会主义社会里,要引导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少年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坚持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以团结互助为荣、以损人利己为耻,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以遵纪